

印度对原产或出口自中国、俄罗斯和台湾的乙腈

发起反倾销调查

立案日期：2024年3月26日

反倾销案件编号：ADD (OI) - 04/2024

案情简介

被调查产品	Acetonitrile, 乙腈又称 MeCN (甲基氰化物)、氰基甲烷、乙烷腈、乙基腈和甲烷腈。被调查的产品包括任何名称的乙腈。
调查原产地	中国、俄罗斯和台湾
申请人	Alkyl Amines Chemicals Limited, Balaji Amines Limited 和 Jindal Speciality Chemicals
NCM/HS 编码	没有专门的关税编码。但该产品是根据 1975 年《海关关税法》第 29 章关税分类子目 292690 进口的。
调查期 (POI)	倾销：2022年10月1日-2023年9月30日 损害：2020年4月1日-2021年3月31日，2021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1日-2023年3月31日

被调查产品

- 本次调查所涉及的产品是 "乙腈"。乙腈又称 MeCN（甲基氰化物）、氰基甲烷、乙烷腈、乙基腈和甲烷腈。被调查的产品包括任何名称的乙腈。被调查的产品以无色透明液体的形式生产和销售。
- 被调查的产品没有专门的关税编码。但该产品是根据 1975 年《海关关税法》第 29 章关税分类子目 292690 进口的。
- 该产品以不同纯度进口。所涉产品的纯度仅指进口溶液中乙腈的含量。首先生产低纯度的乙腈，然后加工成高纯度的乙腈。进口商将不同范围的低纯度乙腈进口到印度，然后进行小规模蒸馏加工，转化为高纯度乙腈（99.9%）。为了调查的目的，进口的不同纯度的乙腈经过转换后得到纯度为 99.9%的乙腈。
- 参与本次调查的各方可在收到启动调查的通知后 15 天内，就审议中的产品提出意见，并提出 PCN（如有）（并说明理由）。

倾销幅度的计算

- 正常价值和出口价格已在出厂价水平上进行了比较，这初步确定了从涉案国进口的被调查产品的倾销幅度高于最低水平。因此，有充分的初步证据表明，来自涉案国的涉案产品正在被涉案国的出口商倾销到印度国内市场。
- 非市场经济国家（NME）待遇：印度国内产业援引并依据中国《入世议定书》第 15(a)(i)条，声称中国应被视为非市场经济国家。除非来自中国的生产商证明市场经济条件普遍存在，否则其正常价值应根据 1995 年《反倾销规则》附件一第 7 和第 8 段确定。
- 正常价值：印度国内产业提出，现阶段无法获得与第三国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成本和价格相关的数据，因此，印度国内产业根据对印度生产成本的最佳估算，加上销售、一般和管理费用以及合理的利润率，提出了正常价值的要求。印度国内产业提出的正常价值已被印度当局考虑用于本案。

➤ 出口价格：出口价格信息是根据DGCI&S数据中报告的被调查产品的到岸价格确定的。对海运费、海运保险费、佣金、银行手续费、港口费用和内陆运费提出了调整要求。关于涉案国家的净出口价格，有充分的初步证据。

损害指控和因果关系

➤ 印度国内产业提供了初步证据，证明印度国内产业因倾销进口产品而受到损害。从涉案国进口的被调查产品的绝对数量和相对数量都有所增加。涉案国的压价行为是积极的。倾销进口造成的价格压制和低迷使国内产业无法提高价格以收回全部成本并获得合理的回报率，从而蒙受损失。另有相关方声称，由于倾销涉案国的进口，国内产业的产量和产能利用率大大低于其设计产能。在调查期内，国内产业的市场份额有所下降。有充分的初步证据表明，来自涉案国的倾销进口产品对国内产业造成了实质性损害，因此有理由启动反倾销调查。

答卷期限

➤ 生产商/出口商和进口商问卷答复期限为收到问卷后 30 天，该问卷通常在发起之日起7-15天内发出。